

# 台灣護理資訊學會

## 「初階資訊護理師培訓課程」考試辦法

訂定日期 109 年 11 月 28 日

### 第一條 適用對象：

- 一、須參加本會所舉辦之「初階資訊護理師培訓課程」完成四天全部課程，方可參加考試。
- 二、自參加該培訓課程之結束日起算二年內，可報名參加初階資訊護理師培訓課程之考試。(舉例:110 年 1 月 26 日參加培訓課程，須於 112 年 1 月 25 日前完成考試。)

### 第二條 報名方式：

於本會網站報名「初階資訊護理師培訓課程」參加考試，(檢附衛福部繼續教育積分)。

### 第三條 考試內容：

依報考當次課程內容之出題試卷。

### 第四條 繳交費用：

- 一、單次報名考試費用 NT\$650 元。(依公告費用為依據，不包含上課費用)。
- 二、考生於報考後，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參與考試，恕不開放退考或退費。

### 第五條 及格標準：

考試成績達 60 分以上者。

### 第六條 成績公告：

考試結束後，約二星期將於本會網站公告合格名單。

### 第七條 本辦法理、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